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:徐聖權 電話:04-37061047

電子信箱:e-22f5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4824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附件一

主旨: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(下稱國教院)《異形詞辨析手冊》 試用版已公布上網,請貴校轉知教師踴躍提供試用意見, 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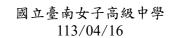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教院113年4月11日教研語譯字第11313007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針對使用上如有疑問,請逕洽國教院承辦人陳小姐(電話: (02)7740-7287、電子郵件: imei@mail. naer. edu. tw)。
- 三、檢附國教院原函供參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電子公文 換章

第1頁 共1頁



1130003066